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23 年度履职评估情况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2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8.6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5.41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21.15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二、聘任程序

公司事前就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获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执业证书、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执业证书,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审议同意以及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田志刚	2004 年	2007 年	2019 年	2023 年	2023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吉电股份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田志刚	2004 年	2007 年	2019 年	2023 年	2023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王瀚峣	2018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3 年	2023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八一钢铁、中国黄金、中金黄金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赵静娴	2009 年	2008 年	2008 年	2023 年	2023 年, 签署久立特材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 签署久立特材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南亚新材、会通新材 2020 年度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公司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天健项目团队进行了沟通，所有咨询事项均得到很好的解决方案和技术支持。

（二）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天健制定了业务报告多级复核制度，并对内部复核的层级、各层级的复核范围、执行复核的具体要求以及复核记录要求等作出明确规范。天健内部复核包括组内复核、部门复核、项目质量复核、独立复核合伙人复核、签发合伙人复核等多个层级。

（四）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执业质量检查体系。内部执业质量检查包括定期检查和不定期的检查。内部执业质量检查遵循风险导向的理念，内部执业质量检查由风险管理和质量控制委员会领导，由技术总部组织实施。现场检查组由业务部门和质控部门人员共同构成，并实行组长负责制。检查人员具有良好职业道德、扎实专业知识、丰富实践经验，担任项目经理以上（含）职务，其中检查组组长由经理以上（含）人员担任。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评价在监控活动中发现的情况，以确定是否存在缺陷，包括监控和整改程序中的缺陷。天健根据对根本原因的调查结果，设计和采取整改措施，以应对识别出的缺陷。监控和整改程序的负责人员评价整改措施是否得到恰当的设计，以应对识别出的缺陷及其根本原因，并确定这些程序是否已得到实施。

五、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对公司与关联方保利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业务出具了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公司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六、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

(三) 2024 年 1 月 5 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听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汇报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 2024 年 4 月 17 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综上所述, 公司认为天健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 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 审计行为规范有序, 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